

107 年臺北市理事長盃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倡導全民體育，推廣網球運動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網球協會

贊助廠商：

六、比賽日期：107 年 7 月 12 日(四)至 7 月 14 日(六)

如報名人數踴躍，賽程將延長一週(另訂日期賽完)。

七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百齡橋堤外公園網球場

八、參加資格：大臺北市地區社會人士及臺北市各級學校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

九、比賽分組如下：

1. 社會男子/女子公開組(社會人士非在學學生)：單打/雙打

2. 社會男子/女子菁英組(男子 50 歲以上，女子 40 歲以上)：雙打/混雙(菁英組)

3. 青少年男/女組(國中組九年級)：單打

4. 青少年男/女組(國中組八年級)：單打

5. 青少年男/女組(國中組七年級)：單打

6. 少年男/女(國小組六年級)：單打

7. 少年男/女(國小組五年級)：單打

8. 幼年男/女(國小組四年級含以下)：雙打

※以目前年級報名該組比賽

十、比賽制度：各組均採單淘汰一盤六局決勝局制(6 平時採用 Tie-Break)。

【各組報名人數未達四人(組)者，取消該組比賽】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

1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7 年 06 月 22 日(五)止。報名表各項資料請詳細填妥。

2 報名費：單打及雙打每組新台幣 400 元整，本會會員每組新台幣 300 元整。

3 到銀行匯款或 ATM 轉帳(807 永豐銀行 忠孝東路分行 帳號 101-001-0014385-8)後，將匯款資料及轉帳金額連同報名表 e-mail 至 chin.ctr@msa.hinet.net，本會收到報名後會與匯款人確認。

4 郵寄報名者將報名費以現金袋連同報名表以掛號郵寄至「臺北市體育總會網球協會」收。

電話：(02) 2711-0655 傳真：(02) 2771-2649

5 未繳交報名費者，不得參與抽籤。

6 凡報名後無故未出賽棄權者，不予退費且停止參加本會舉辦比賽權利一年。

聯絡人：陳榆君 2752-1729

十二、抽籤時間及地點：

1 時間：107 年 6 月 27 日(三)下午 13:30。

2 地點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網球協會(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 號 8 樓之 1)

3 參賽者因故不能出席者，由大會代抽之賽程，皆不得異議。

4 抽籤後賽程時間表將於近日公佈於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網站

(<http://sports.gov.taipei/>) 請自行上網查閱，不另行通知。

5 比賽用球：

十三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最新審訂之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
十四、獎勵：各組取前四名(參賽人數未超過 8 籤者取前二名)，由大會頒獎狀、獎牌或獎品乙份。

十五、懲罰：

(一) 參加比賽之球員，倘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情事，一經證實，即取消比賽資格，並發函參賽學校懲處。

(二) 凡報名後，未經請假手續(請假手續以書面方式向承辦單位或大會競賽組辦理)，無故不出賽之選手，將予以停止參加本會舉辦比賽之權利一年。

十六、抗議及申訴

比賽爭議之判決：

比賽之爭議如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結，如規則無明文規定，由審判委員會決議後之判決為終決，比賽已繼續或結束，任何申訴無效。

申訴：

(一) 選手資格之申訴，請在比賽前依規定提出。

(二) 選手身份之申訴，請在第二局開始比賽前依規定提出。

(三) 有關比賽事項申訴，由領隊、教練或管理簽名後，以書面提出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參仟元，如申訴未能成立時，大會得沒收其保證金。

(四) 未依規定提出申訴者，一律不接受處理。

十七

(一) 參賽者應著網球比賽服裝、球鞋參加比賽。

(二) 請攜帶學生證或身份證明以利資格查驗。

(三) 比賽期間由本會為參賽者及工作人員投保場地意外傷害險。

(四) 比賽期間之膳食及交通由參賽者自理。

(五) 參賽者於比賽期間，請各學校單位准予公假；參賽費用請依規定向所屬學校申請補助。

(六) 請於比賽時間 30 分鐘前至比賽場地辦理報到。

十八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承辦單位修訂公佈之。

十九、本競賽規程經臺北市體育總會及臺北市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之。

【選擇 ATM 轉帳者請填寫】

ATM 轉帳帳號末四碼:

匯款金額:

匯款人姓名/電話:

107 臺北市理事長盃網球錦標賽報名表

校 名：	組 別	_____組 單打 (一個組別填寫一張報名表,以避免錯誤發生)			
領 隊	教 練		代表區域 例:台北 市(必填)		

※ (107 年青年盃)有成績者務必填寫組別、名次【無成績者請打x】，如未詳填資料或未依規定填寫，導致抽籤或其他作業權益受損時，各校自行負責！

※ 男生組

姓 名	上屆成績	參考排名	生 日	姓 名	上屆成績	參考排名	生 日
例:王小美	社會組第 1 名	18 歲 1 名	87.1.10	例:陳小明	x	16 歲 48 名	86.4.1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
女生組

姓 名	上屆成績	參考排名	生 日	姓 名	上屆成績	參考排名	生 日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	年級名	歲名			年級名	歲名	

電子檔報名表填妥資料後，回傳 mail 至 chin.ctr@msa.hinet.net

電子檔及書面資料均需於 6 月 22 日（五）前送回始完成報名

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手機：

【選擇 ATM 轉帳者請填寫】

ATM 轉帳帳號末四碼:

匯款金額:

匯款人姓名/電話:

107 年臺北市理事長盃網球錦標賽報名表

校名:		組別	_____組 雙打 / 混雙 <small>(混雙限社會菁英組)</small> (一個組別填寫一張報名表,以避錯誤發生)		
領隊		教練		代表區域 例:台北市 市(必填)	

※ (107 年青年盃)為優先依據，無參加上屆成績可填上其他排名參考。

※請詳填所有資料，無成績或排名者請打×

*如未詳填資料，導致抽籤或其他作業權益受損時，各校自行負責！

男子組

組別	選手 1-1			選手 1-2		
	姓名	年級	上屆成績 (排名)	姓名	年級	上屆成績 (排名)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
女子組

組別	選手 1-1			選手 1-2		
	姓名	年級	上屆成績 (排名)	姓名	年級	上屆成績 (排名)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
電子檔報名表填妥資料後，回傳 mail 至 chin.ctr@msa.hinet.net

電子檔及書面資料均需於 6 月 22 日 (五) 前送回始完成報名

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手機：